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再资环

股票代码：60021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9层908

权益变动性质：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股份协议转让（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第一节 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中再资环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中再资环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中再资环控股股东，与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就中再资环股份的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中再资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再资环股份比例将由 25.84%变为 30.83%，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的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条件。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决定	2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27
第五节	资金来源	31
第六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32
第七节	后续计划	33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35
第九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36
第十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38
第十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39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4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4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49
	律师声明	50
	收购报告书附表	52

第一节 释义

本收购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再生	指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再资环、上市公司	指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中再生	指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再生资源	指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华清	指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中再控股	指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鑫诚投资	指	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供销集团	指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黑龙江中再生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所持有的69,229,200股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9%）转让给中再生
本收购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企业名称：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 9 层 908

(三) 法定代表人：葛书院

(四) 注册资本：15,500 万元人民币

(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0193R

(六)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七) 成立日期：1989 年 5 月 12 日

(八) 经营范围：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处理、处置（危险废弃物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取得审批的事项除外）；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木材、钢材、有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重油、铁精粉、黑色金属、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纸制品销售；设备租赁；信息服务；进出口业务；货场的经营管理；普通货运。（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的股东中再生资源、黑龙江中再生、广东华清、中再控股、银晟资本、鑫诚投资是中再生的一致行动人，其中：中再生资源、广东华清、中再控股是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黑龙江中再生是中再生的控股子公司，银晟资本是供销集团全资子公司供销集团慧农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农资本）的全资子公司，鑫诚投资是供销集团和慧农资本共同出资、慧农资本控股的子公司。

（一）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B座8层

2.法定代表人：葛书院

3.注册资本：33,100 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620727199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成立日期：2010年9月25日

7.经营范围：委托加工、回收可利用再生资源；销售可利用再生资源、日用品、针纺织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重油、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纸制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设备租赁；项目投资；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二）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外经路5号

2.法定代表人：郭伟

3.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0692630512F

5.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24 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木材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汽车零配件批发；柜台、摊位出租；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环保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8.股权结构：中再生持股 56.67%、黑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持股 36.66%、大庆市供销合作社联社持股 3.33%、齐齐哈尔市供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67%、佳木斯市供销企业总公司持股 1.67%。

（三）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了哥岩水库东侧再生资源示范基地

2.法定代表人：王黎明

3.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69478315XB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28 日

7.经营范围：再生资源的投资开发（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废旧五金电器、电机、电线、电缆塑料、再生资源的收购、生产加工（须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方可生产经营）及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厂房租赁，地磅经营；有色金属、黑色金属、贵金属、矿产品（属国家专营、专控、专卖、限制类、禁止类的商品除外）、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成品油除外）、塑料制品及原材料的贸易；停车服务；电信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推广服务；机械设备经营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销售；非金属废物和碎屑加工处理；环境卫生管理；医疗及药物废弃物治理服务。

（四）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彩虹路以北商西路以西凤凰城小区 65#商业 101

2.法定代表人：王海林

3.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00062968439E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成立日期：2013 年 2 月 25 日

7.经营范围：企业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日用品、针纺织品、日用杂品(不含烟

花爆竹)、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铁矿石、板材、木材、钢材、有色金属制品及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重油、铁精粉、金属材料、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纸制品销售;设备租赁;信息服务;进出口业务;货场的经营管理(不含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仓储);货物代理服务(不含运输);煤炭、焦炭购销;销售电子产品及技术服务;建筑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道路管网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大蒜、水果和食用菌类的种植、收购、加工、销售(不含粮油);供应链管理;物流供应链管理咨询,货运代理;建筑工程总承包;普货运输,仓储服务;环卫设备销售;工业设备拆除及旧设备回收;企业管理及财务咨询服务(不含会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 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1-920(天津冠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057 号)

2.法定代表人:赵笑宇

3.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32865995XU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1 日

7.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 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 10 层 1003

2.法定代表人：米孟凯

3.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597672714G

5.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成立日期：2012 年 6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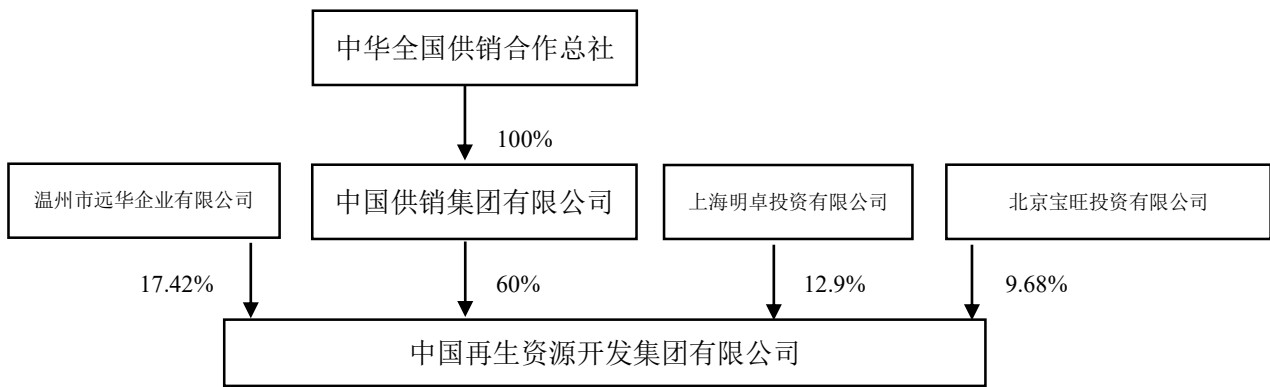
7.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

(1) 发放贷款；(2) 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 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 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1) 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 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 不得发放贷款；(4) 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 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供销集团持股 30%、慧农资本持股 7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再生的股权结构为：供销集团、温州市远华企业有限公司、上海明卓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宝旺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股占比 60%、17.42%、12.90%、9.68%。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是 2010 年 1 月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大型涉农流通产业集团，是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全资企业，业务领域涉及农资、棉花、再生资源、日用消费品、农产品批发市场、电子商务、冷链物流、农产品加工、粮食收储及农村金融服务等。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除上市公司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中再生（嘉峪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00%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
2	江西峰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0	100%	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3	安徽中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1,000	100%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
4	中再生襄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	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5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638	100%	许可项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

				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金属材料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
6	中再生盐城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	100%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和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废旧物资收购、销售（除危险废弃物）；废旧汽车回收；内河港口经营。许可项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
7	中再生常盐（江苏）环保有限公司	1,000	100%	环保咨询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
8	陕西博兴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3,797.04 35	100%	生产型废旧金属、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销售；公路、电力、市政、通信报废物资收购及销售；销售金属材料、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焦炭；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物业服务（凭有效资质经营）；项目投资（不含证券、期货，限自有资金投资）；市场信息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建材销售；拆除工程（爆破除外）；设备租赁；废旧家电回收及拆解；报废汽车回收及拆解。
9	陕西中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1,000	100%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
10	中再生纽维尔资源回收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1,000	41.18%	各类资源回收设备、起重设备、液压设备、金属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护、租赁、售后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机电设备的安装及维护；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一般项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
11	扬州华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300	100%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纸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

12	供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625	19.9%	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物业管理；水污染治理；园林绿化管理；清洁服务；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固体废物治理；园林绿化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施工专业作业；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
13	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100%	危险废物治理服务、危险废物经营（须取得环保部门核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未经许可不得经营）；医药中间体的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公共环境卫生检测；环境评价；环境质量检测；污染源检测；水、废水、气、废气、声、噪声、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土壤的监测、检测及污染治理服务；应急预案编制；清洁生产审核；环境污染调查、评估；生态修复工程总体设计及实施；环保标准化管理、处置设施运营及管理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保验收技术咨询；废旧物资收购、分拣、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环保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维护及环保项目运营；环保设备销售、安装、维修；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的设计、测绘；建筑装饰工程及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及设计；道路管网工程及设计（不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建筑幕墙工程；消防及安防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及财务咨询服务（不含会计代理记账）；农产品种植、收购、初加工、销售（不含冷库）；销售：舞台灯光音响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家具、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木材、钢材、有色金属制品、汽车零部件、重油、铁精粉、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纸制品、煤炭、焦炭、电子产品；设备安装、维修、清洗、拆除、租赁；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无压拆除；危险货物运输（凭道路运输管理部门批准的许可证经营）；普通货运；货场的经营管理、仓储等。
14	中再生（苏州）资源开	1,000	100%	许可项目：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机动车回收；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发有限公司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再生资源加工。
15	广东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4,500	100%	塑料助剂研发；塑料（材料）改性；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转让；塑料、塑料制品、塑料助剂贸易；废旧塑料，五金制品、电子元件、玻璃的再开发利用；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租赁业；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医疗及药物废弃物治理服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16	中再生徐州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00	80%	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除危险废旧物）的破碎、整理、清洗、委托加工销售；非金属废旧物资（除危险废旧物）、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废旧金属的回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专项审批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一般项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17	中再云汇（宁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	100%	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固体废弃物检测仪器仪表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18	江苏中再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0,000	100%	再生资源的回收及投资开发；科技孵化、创业指导及咨询服务；污水处理；废塑料综合利用（混杂废塑料再生粒子、木粒复合托盘、木塑复合工业包装箱）；聚酯及聚丙烯回收利用（废塑料、

				PET 片料、聚丙烯片料、汽车专用料、家电专用料、纳米碳酸钙填充母料)；再生涤纶预取向丝(POY)制造、加工；实业投资；技术信息服务；设施租赁；物业管理服务；道路货运经营(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19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000	80%	提供再生资源的技术开发、产品研发及科技推广；再生资源市场的投资、开发、建设、摊位销售、租赁，物业管理，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回收、加工、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委托加工销售；废汽车拆解；市场信息服务；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生产、销售：蒸汽；进出口贸易。
20	四川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0	70%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再生物资回收(不含危险废旧物，不含危险品及机动车，不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不得在三环路内设点经营)；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商品批发与零售；仓储业(不含危险化学品)；房屋拆除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	重庆绿色再生资源回收网络有限公司	1,000	76.8%	各类废旧物资收购及加工，收购、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废造纸原料、废旧市政公共设施、废轻工化工原料、报废电子机电设备、废旧电器产品回收(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销售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日用百货、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摩托车及配件、汽车零部件、包装材料及制品，仓储(不含危险品)
22	湖北星丰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6,000	44%	在国内、国际市场采购原料废钢、废工业设备、废汽车壳体压件及其他废金属原料，加工生产剪切废钢、废钢粉碎料、废钢压块及废金属原料(不含危险废弃物)，销售自产产品。筹建：港口公用码头的货物装卸、仓储、中转、驳运等服务。(以上不涉及冶炼，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	经营范围
1	中再生襄阳循环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3,530	中再生资源持股74.5%	许可项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报废农业机械拆解。
2	连云港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1,000	中再生资源持股100%	废钢收购、加工（破碎、剪切、打包）、销售；铁矿石、生铁、钢坯、废钢、煤焦、耐火材料、炭素材料、冶金辅料、有色金属、铁合金及其他合金的购销；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的委托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保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
3	常州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1,000	中再生资源持股100%	铁矿石、生铁、钢坯、废钢、焦炭、耐火材料、碳素材料、冶金辅料、有色金属、铁合金等其他合金的购销；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报废机动车回收和拆解。
4	安徽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	中再生资源持股66.67%	废钢加工（破碎、剪切、打包）、销售；废旧物资、铁矿石、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涉及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报废机动车、报废农机、报废电动车的回收及拆解（涉及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5	湖北蕲春中再再生资源	3,000	中再生资源持股	对再生资源市场的投资、开发、建设、租赁和物业服务，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

	有限公司		100%	资的回收、加工（不含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和车船拆解）、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不含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和车船拆解）销售；销售金属材料、矿产品（国家禁止经营或需要前置许可的品种除外）
6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5,600	中再生资源持股100%	许可项目：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机动车回收，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7	河北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3,000	中再生资源持股100%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8	中再生资源（宁夏）有限公司	5,000	中再生资源持股100%	一般项目：废旧物资收购、加工、销售以及用废旧物资串换的其它物资（含钢材）销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民用物资及旧货的调剂；清仓超储；呆滞物资经营；塑料制品加工、销售；废旧塑料收购、加工、销售；生产资料、日用杂品、机电设备、造纸原料、农副产品批发、零售；仓储服务；复合再生轻集料预拌混凝土的生产及销售；钢铁产品（含钢铁、炉料、铁合金、矿石、钢材）收购、加工、销售；粉煤灰收购、销售；再生钢铁原料进、出口贸易；煤炭及制品销售（不含储存）
9	中再生（山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000	中再生资源持股100%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加工；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再生资源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	大连再生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5,000	中再生资源持股100%	商品交易服务；与会员在本所交易活动相关的权益交易及登记托管结算服务；仓储；货运代理；再生资源交易市场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经营国内广告业务；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国内一般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凭资格证书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凭许可证辽宁省内经营；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内容）；投资咨询；项目投资；受托资产管理；金融信息服务。
11	绥化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547.77 45	黑龙江中再生持股100%	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加工；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建筑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农业机械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二手车经销；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二手车经纪；二手车鉴定评估；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固体废物治理；报废农业机械拆解；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许可项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保险代理业务；危险废物经营。
12	潍坊市鸢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400	中再控股持股66%	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机动车回收；危险废物经营。
13	山东中再生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6,000	中再控股持股70%	一般项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镀加工；喷涂加工；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生产线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固体废物治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

				碎屑加工处理；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危险废物经营;建设工程施工。
14	北京思迪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000	中再控股持股100%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公共事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日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文具用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家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金属矿石销售;人造板销售;木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煤炭销售(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机械设备租赁;进出口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
15	中再生(长葛市)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000	中再控股持股100%	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园区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等;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16	芜湖京再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鑫诚投资持有50%出资，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的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17	芜湖盛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鑫诚投资持有50%出资，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的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18	上海兆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587.7	鑫诚投资持有0.3833%出资，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国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82,380.2	100%	电子商务业务
2	中国供销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265,572.01	100%	农产品冷链和仓储物流
3	中国供销农产品集团有限公司	174,348.6784	100%	农产品批发市场
4	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	100%	类金融机构，业务结算清算
5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505,700	100%	经营化肥、农药、农机等农业生产资料
6	中国供销粮油有限公司	32,076.48	100%	政策性粮食收储业务、市场化粮食收购以及交易业务
7	新供销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4,114.84102	80.17%	产业基金和供应链金融
8	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	102,334.73	79.71%	棉花、麻类、棉短绒及副产品、棉纱的加工及销售
9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57.45%	批发粮油食品、饮料、零售
10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	10,160	59.06%	承办全国棉花交易市场

	团有限公司			
11	中国供销商贸流通集团有限公司	128,173.65	100%	商贸流通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营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营业务情况

中再生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再生金属、再生塑料、报废汽车等多品类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利用业务；大力布局机动车零部件再制造、城乡环卫一体化、固（危）废处置、新能源梯次利用和末端处置、海洋污染物治理等环境服务类业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中再生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463,201,862.25	11,310,064,848.92	11,304,651,451.48
净资产	799,076,750.43	619,256,903.79	580,142,290.31
资产负债率	94.06%	94.52%	94.87%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3,538,160,186.74	4,591,967,244.93	4,890,581,607.48
净利润	-151,180,153.36	-170,243,146.56	-232,926,095.78
净资产收益率	-18.92%	-27.49%	-40.15%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受到的处罚和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及刑事处罚。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最近五年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金石灏

洋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诉中再生股权转让纠纷仲裁案。申请人要求中再生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 34,239,780.82 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案尚未裁决。

2.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金石利璟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中再生股权转让纠纷仲裁案。申请人要求中再生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 14,674,191.78 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案尚未裁决。

3.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诉中再生股权转让纠纷案。申请人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要求被申请人中再生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 146,741,917.81 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案尚未裁决。

除上述事项外，中再生最近五年内无其他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九、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葛书院	男	董事长、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王云立	男	副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徐铁城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孔庆凯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陆为中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林加乾	男	董事	中国	温州	香港
李月中	男	董事	中国	常州	德国
任越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北京	否
张进锋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王东亚	男	职工代表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孔超	男	财务负责人	中国	北京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十、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十一、持有金融机构 5%以上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金融机构 5%以上股权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决定

一、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中再资环的未来发展前景和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接受转让的上市公司股份外，并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票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但是不排除因信息披露义务人资本运作等事项而产生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情形。如发生此种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3 年 6 月 16 日，中再生召开董事会议并作出以下决议：审议通过经中国再生资源集团 2023 年第 12 次党委会前置研究的关于黑龙江中再生转让所持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相关方案的议案。

（二）2023 年 6 月 26 日，黑龙江中再生召开股东会并作出以下决议：同意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协议转让其持有的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价值约 2.99 亿元的股票。

（三）2023年7月10日，供销集团董事会审议原则同意中再生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中再生将其持有的2.99亿元中再资环股票转让给中再生。2023年7月18日，中再生与黑龙江中再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中再生以总价299,070,144元的对价购买黑龙江中再生持有的中再资环6922.92万股股份。

（四）2023年8月9日，供销集团作出《关于协议转让部分中再资环股票事宜的确认函》，同意黑龙江省中再生将其持有的占中再资环总股数4.99%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69,229,200股，以4.32元/股协议转让予中再生，交易总价为299,070,144元。

综上所述，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交易的过户登记手续之外，本次交易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审批或同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协议转让完成前	
		股数	占总股数比例
1	中再生	358,891,083	25.84%
2	中再资源	104,667,052	7.54%
3	黑龙江中再生	99,355,457	7.15%
4	广东华清	62,549,685	4.50%
5	中再控股	53,394,635	3.85%
6	银晟资本	7,556,325	0.54%
7	鑫诚投资	6,270,216	0.45%
	合计	692,684,453	49.8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与黑龙江中再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黑龙江中再生将其持有的 69,229,200 股、占上市公司目前总股本 4.99% 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以 4.32 元/股转让给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价款总额为 299,070,144 元。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 年 7 月 18 日，中再生（作为协议甲方）与黑龙江中再生（作为协议乙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标的股份转让价格

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中再资环 6922.9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甲方，甲方同意受让该标的股份。

经交易双方协商确认，本次标的股份协议转让的转让价格为 4.32 元（即本协议签署之日前一工作日 7 月 17 日 A 股股票收盘价 4.8 元/股的 90%），转让价款总额为 299,070,144 元（大写：贰亿玖仟玖佰零柒万零壹佰肆拾肆元整）。

（二）支付安排与股份交割

在本协议签署并生效的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即 299,070,144 元（大写：贰亿玖仟玖佰零柒万零壹佰肆拾肆元整）。

标的股份转让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之日（以下简称“股份交割日”），即视为乙方完成对标的股份的过户义务。自股份交割日起，甲方即持有标的股份，享有标的股份对应的一切权益，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在本次交易的过程中，甲乙双方为本次标的股份转让、过户所产生的各项税费由交易双方各自分别承担。

（三）协议变更、终止及违约责任

除本协议另有明确规定之外，本协议的任何变更或终止均须经各方事先签署书面合同后方可生效。

本协议签订后，标的股份被法院或其他有权机构冻结、查封或采取其他强制措施且自该等强制措施采取之日起满 5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

双方同意，如本协议签署日起（含签署日）的 30 个工作日内（为

避免歧义，含第 30 个工作日)，仍未能就所涉标的股份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确认意见的，除各方协商一致继续履行本协议外，本协议自动终止。本协议根据本条的约定终止的，双方互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在本协议终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第三条下甲方已支付股份转让价款无息退还甲方。惟各方应尽快采取一切必要行动以撤销本次股份转让并使其恢复到本协议签署前的状态，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或促使签署合理、必要或适当的进一步文件，及采取或促使采取合理、必要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取得与撤销本次股份转让有关的政府机关及上交所、中证登的同意、豁免、批准、命令、许可、授权、登记和备案等。

甲方未按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每延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金额 0.2% 的延期违约金。延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如任何一方（“违约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做的陈述和保证、承诺或义务，或其在本协议中所做的有关陈述和保证是不真实、不准确或存在重大遗漏的，另一方（“守约方”）有权通知违约方在通知指定期限内予以补正，并应当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

乙方在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确认意见后 10 日内，应当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乙方未按期办理登记手续的，每延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交易对价总金额 0.2% 的延期违约金。延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	占总股数比例
1	中再生	428,120,283	30.83%
2	中再资源	104,667,052	7.54%
3	黑龙江中再生	30,126,257	2.17%
4	广东华清	62,549,685	4.50%
5	中再控股	53,394,635	3.85%
6	银晟资本	7,556,325	0.54%
7	鑫诚投资	6,270,216	0.45%
	合计	692,684,453	49.88%

三、本次交易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黑龙江中再生持有中再资环 99,355,457 股，占中再资环总股本的 7.15%，黑龙江中再生已将该等股份中 30,126,257 股质押给中再生，质押登记日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剩余 69,229,200 股（占中再资环总股本的 4.99%）不存在质押、限售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交易对价为 299,070,144 元，由信息披露义务人以自有资金一次性支付价款后获得转让股份，不存在收购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第六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收购人可以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一）收购人与出让人能够证明本次股份转让是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中再资环控股股东，与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就中再资环股份的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中再资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再资环股份比例将由 25.84%变为 30.83%，符合《收购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满足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条件。

二、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发表整体结论性意见。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经聘请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就本次免除发出要约事项发表了整体结论性意见，详见《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之法律意见书》。

第七节 后续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继续坚守证券监管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再资环公司章程的规定，一如既往地支持上市公司发展。

一、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改变或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暂未就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其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而形成明确具体的计划。如未来中再生根据其自身及上市公司的发展需要制定和实施上述调整计划，中再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暂未就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或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形成明确具体的计划。如未来中再生根据其自身及上市公司的发展需要制定和实施上述重组计划，中再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暂未形成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具体计划或建议，中再生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对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进行调整，中再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

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暂无对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进行相应修改，中再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中再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暂无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中再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再生暂无其他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未来中再生根据其自身及上市公司的发展需要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进行调整，中再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内部转让，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二、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中再生仍然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本次收购不涉及上市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和机构的调整，对上市公司与中再生之间的资产独立、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不会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均保持独立。

三、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收购前，中再生主要从事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处理、处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等业务。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和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中再生及其所控制的现有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情形。本次收购，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增加同业竞争的情形。

四、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由于本次收购不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因此上市公司的关联方范围并不发生变化。

第九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交易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情况如下：

（一）上市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发生额
湖北蕲春中再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4,285,445.79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5,586,778.79
中再生资源（宁夏）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886,462.94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购置房屋及土地	48,032,471.7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发生额
湖北蕲春中再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7,953,819.03

（二）上市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发生额
广东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4,991,295.54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2,607,731.1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发生额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311,159.4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1-10 月发生额
广东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479,269.28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683,912.72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中再生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领取薪酬及津贴的情况除外）。

三、对拟更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中再生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的情形。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中再生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和安排。

第十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0,039,421.97	1,644,033,928.67	1,160,163,121.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3,208,694.03	1,500,000.00	-
应收账款	703,684,265.31	670,612,190.49	724,918,118.53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416,768,014.16	402,644,267.99	618,002,274.18
其他应收款	4,900,519,399.89	4,474,245,571.44	4,918,420,435.32
存货	376,125,086.35	391,457,946.43	451,598,433.33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2,917,028.08	47,010,145.29	51,546,263.86
流动资产合计	8,143,261,909.79	7,631,504,050.31	7,924,648,646.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8,400,000.00	908,400,000.00	688,8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25,050,000.00	156,603,828.79	150,272,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983,450,166.99	2,481,690,037.45	2,401,481,102.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199,760.32	218,969.68	238,179.04
固定资产	329,931,106.80	99,432,410.07	105,717,053.36
在建工程	2,370,491.55	1,971,377.57	1,971,377.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186,581.5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363,638.12	6,268,817.35	8,616,617.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174,788.68	23,975,357.70	22,719,89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19,939,952.46	3,678,560,798.61	3,380,002,805.06
资产总计	13,463,201,862.25	11,310,064,848.92	11,304,651,451.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16,507,859.09	2,403,962,651.54	3,523,111,19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5,103,800,000.00	5,121,550,000.00	3,931,700,000.00
应付账款	385,632,877.13	347,122,124.10	260,392,026.49
预收款项	14,933,664.19	24,579,712.76	62,518,353.72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29,733,412.65	16,946,270.42	1,828,488.87
应交税费	1,146,675.82	15,103,574.72	1,738,700.22
其他应付款	1,672,370,622.94	2,011,816,534.06	1,702,672,429.82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624,125,111.82	9,941,080,867.60	9,483,961,189.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0	500,000,000.00	88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40,000,000.00	249,727,077.53	360,547,972.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0,000,000.00	749,727,077.53	1,240,547,972.04
负债合计	12,664,125,111.82	10,690,807,945.13	10,724,509,161.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55,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期	-	-	-
资本公积	395,410,763.47	119,410,763.47	119,410,763.47
其他综合收益	578,400,000.00	578,400,000.00	358,800,000.00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6,496,855.02	6,496,855.02	16,739,094.98
未分配利润	-336,230,868.06	-185,050,714.70	-14,807,56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9,076,750.43	619,256,903.79	580,142,290.3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9,076,750.43	619,256,903.79	580,142,29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63,201,862.25	11,310,064,848.92	11,304,651,451.48
------------	-------------------	-------------------	-------------------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38,160,186.74	4,591,967,244.93	4,890,581,607.48
二、营业总成本	3,724,506,084.04	4,868,097,890.05	5,133,888,223.22
减：营业成本	3,535,234,872.04	4,581,172,452.83	4,857,333,534.70
税金及附加	6,552,768.48	10,218,852.02	4,840,756.51
销售费用	672,247.00	490,342.02	2,127,797.96
管理费用	64,162,094.49	58,366,548.49	53,441,932.15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117,884,102.03	217,849,694.69	216,144,201.90
其中：利息费用	96,679,765.96	107,571,095.87	151,222,374.94
利息收入	33,620,575.54	24,393,268.83	11,120,941.83
加：其他收益	14,518,689.84	33,039,316.84	6,027,330.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814,705.07	74,439,972.52	10,417,167.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701,301.01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3,903,577.00	-1,227,221.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2,599.04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666,402.44	-172,554,932.76	-228,089,338.68
加：营业外收入	1,355,509.67	541,930.80	1,129,961.52
减：营业外支出	1,068,691.57	1,450,873.36	3,112,297.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379,584.34	-173,463,875.32	-230,071,674.32

减：所得税费用	-42,199,430.98	-3,220,728.76	2,854,421.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51,180,153.36	-170,243,146.56	-232,926,095.7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180,153.36	-170,243,146.56	-232,926,095.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180,153.36	-170,243,146.56	-232,926,095.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219,600,000.00	358,800,000.0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 有效部分)	-	-	-
8、现金流量表套期损 益的有效部分	-	-	-
9、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1,180,153.36	-170,243,146.56	-232,926,095.78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34,496,703.24	4,823,299,516.21	4,964,386,986.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34,163.50	24,513,077.14	5,295,401.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4,967,528.18	4,173,384,816.05	1,503,978,56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3,198,394.92	9,021,197,409.40	6,473,660,950.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5,020,873.17	4,534,424,470.58	4,955,863,335.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67,496.58	40,671,188.39	41,983,65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22,888.23	50,030,031.14	15,507,950.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2,213,374.74	2,037,213,951.78	423,653,14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89,524,632.72	6,662,339,641.89	5,437,008,09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673,762.20	2,358,857,767.51	1,036,652,857.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5,44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150,929.70	69,546,656.55	10,379,359.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4,365.46	904,721.00	77,162.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	94,696,600.00	26,9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2,222,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215,295.16	307,369,977.55	37,406,521.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759.50	30,535.00	894,074.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4,640,613.29	578,758,196.49	153,8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689,372.79	578,788,731.49	154,714,07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474,077.63	-271,418,753.94	-117,307,55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02,931,335.11	5,617,247,261.28	5,161,628,089.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0,000,000.00	5,879,913.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02,931,335.11	5,747,247,261.28	5,167,508,002.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82,896,127.56	6,846,111,190.01	6,099,933,987.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297,555,924.28	263,883,382.86	350,076,883.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3,474.54	240,820,894.51	79,731,39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5,125,526.38	7,350,815,467.38	6,529,742,26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94,191.27	-1,603,568,206.10	-1,362,234,262.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005,493.30	483,870,807.47	-442,888,958.0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033,928.67	1,160,163,121.20	1,603,052,079.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0,039,421.97	1,644,033,928.67	1,160,163,121.2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

北京德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中再生 2022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德和审字（2023）011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如下：“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

中再生所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具体情况详见备查文件之“（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交易的审批文件；
-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收购签署的相关协议；
-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中再资环及其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内发生的相关交易的协议；
- (七) 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持有或买卖中再资环股票的情况；
- (八) 收购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九) 法律意见书；
- (十) 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处，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成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书院

2023年11月10日

律师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经办律师：_____

甄庆贵

和谦

负责人：_____

陈文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2023年11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署页）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葛书院

2023年11月10日

收购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东郊
股票简称	中再资环	股票代码	600217
收购人名称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9层90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流通 A 股</u> 持股数量： <u>358,891,083</u> 持股比例：25.84%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流通 A 股</u> 变动数量：增加 <u>69,229,200 股</u> 变动比例：4.99%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一）的规定，可免于聘请财务顾问。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已取得供销集团出具的《关于协议转让部分中再资环股票事宜的确认函》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葛书院

2023年11月10日